



李晓君
●
著

暮色春秋

『新实力』中国当代散文名家书系



一篇散文，一片关爱，一生情感的留驻 一篇散文，一串足迹，一次心灵的旅行
一篇散文，一个故事，一段情感的漂泊 一篇散文，一种演绎，一方人生的舞台



李晓君
●
著

暮色春秋

『新实力』中国当代散文名家书系



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

 花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暮色春秋 / 李晓君著. —石家庄 : 花山文艺出版社, 2016. 4

ISBN 978-7-5511-2785-1

I. ①暮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068212号

书 名: 暮色春秋
著 者: 李晓君

责任编辑: 梁东方 韩 松

责任校对: 杨丽英

美术编辑: 胡彤亮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 (邮政编码: 050061)
(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)

销售热线: 0311-88643221/29/31/32/26

传 真: 0311-88643225

印 刷: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650×940 1/16

印 张: 14

字 数: 197千字

版 次: 2016年10月第1版
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511-2785-1

定 价: 42.00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◆◆◆目录◆◆◆

001	火电厂，以及春天
006	充满铁锈味儿的雨
017	致夜间公路的无名者
021	时间对岸的小镇
025	吹 拂
031	春天与诗篇
039	杏花疏影里的春天
044	从状元桥到佑民寺之间的路
050	冬日书
057	一个人的赣江
065	香樟树影下的城市
068	赣南，赣南
081	飞渡赣南客乡
088	且认他乡作故乡
094	故乡在 1990 年寒露

102 霜 迹

——插在乡村的二十枝干花

108 面具江南

121 一个“与古为徒”的人

125 山阴道上或迅翁像下

129 蒙蒙细雨中的阳光

132 有关 L 先生的夜晚和记忆

136 重现往昔

140 在线条中沉陷

142 郊外的陶吧

146 流沙坠简

157 秋天记

166 红衣男子、旅行及其他

173 春天经过无名者墓地

176 声音模仿者

181 旧屋的光泽

185 帕斯捷尔纳克

197 莲花之上的国度

208 附 录

访谈：散文应当偿还生活克制的热情

火电厂，以及春天

鉴于我对春天的好感，我二十来岁的时候，混迹在火电厂一带——像个游荡者，吃饱饭后无事可干，便在工厂附近转悠。其时，油菜花已经盛开了，一大片一大片，连绵地、没有尽头地烧灼着，这黄色焰火就像乡间之神的血液，在春天喷涌；行走在油菜花地的人，总是脚跟不稳，浮想联翩，身体里一种毛茸茸的情绪在生长。黯淡了一冬的村舍，也在金黄菜花的映衬下，显得粉黛俏丽，让人耳目一新。几阵雨下过后，土地像豪饮的酒鬼一样，肚子里发出舒畅的咕噜咕噜声。剩余的水汇集到沟渠里，欢快地流淌，迟滞了一冬的小河又吹起了悦耳的哨子。火电厂的烟囱每日吐着大团烟圈，像个无聊的烟鬼严肃地、日复一日地重复这枯燥的游戏。厂房里机声隆隆，齿轮、履带不停地运转、摩擦，油料和煤炭在机器里烧灼、释放；一阵阵电流从春天的上空输送到另外的厂房、单位和家庭。有时，机器发出强烈的轰鸣声，烟雾像拉开了闸门的洪流，自烟囱里喷泻而出，阵阵烟雾在油菜花地上空飘荡，空气里的黑色粉尘既沉重又潮湿。

我像个去看戏的乡下孩子一样，眼睛里充满欣喜。一边吹着口哨、手中挥舞着折来的柳枝条，一边摇摇晃晃地在田埂上行走。经过雨水的浇灌和阳光的暴晒，油菜花开得格外旺盛，鼓胀的花瓣仿佛要

从枝头喷射而去，熏人的、刺鼻的香味让人昏昏欲睡，即便是在屋子里，这香气仍旧强烈地刺激人的嗅觉——就像下了蒙汗药。这香气使人又兴奋又瞌睡，有时实在忍无可忍。我的手臂不免碰到一些摇曳多情的花枝，这轻微的触痒，像女人沁人心脾的鼻息。有时，我会遇见几个来自城里的摄影爱好者，他们戴着鸭舌帽，穿着米色的、口袋装满了胶卷的马甲，灰蓝的牛仔裤上沾着黏泥。他们举着相机对着油菜花咔嚓咔嚓地照个不停，旁边年轻漂亮的姑娘，穿着鲜艳的红裙子，在一边大呼小叫，像奔忙的蜜蜂在花地里钻来钻去，脸上娇红，神思恍惚，心猿意马。我不知道，鲜艳的油菜花，和美丽的城里姑娘，二者之间，谁更好看。我心里似乎更倾向于后者。我的视线追踪着姑娘的身影，随她们在花间起伏，须臾未曾离开。这些摄影爱好者们，并不是每天都会来拍照，只是偶尔来，因此油菜花地很难见到这些姑娘的身影，这使我内心惆怅不已。

火电厂前面有条马路，灰白的沥青路面，反射着日光，慵懒地蜿蜒至前方的无名小镇。火电厂的大巴一辆接一辆地开进开出，车窗玻璃映现着一张张蓝色卡其布工装之上的脸。慵懒、倦怠的脸。高大的厂房，上面写着巨大的“抓质量、保安全、促生产、出效益”黑体字标语；厂办门前的广告栏里每日张贴着新的生产计划、指标，有时是开会的通知，或关于表彰劳动模范之类的决定——书写在猩红的纸上，黑色的毛笔字似乎墨迹未干，在阳光的照耀下，闪闪发亮。厂办门前的空地上站立着几个抽烟的人，从他们的神态、姿势里，同样看出一种国有企业惯坏的懒散。

春天的慵懒气息在每个人的脸上弥散。在电厂围墙外面，从车间管道里流出的废水顺着墙根汨汨流淌，一阵阵热气顺流而下，一些农妇蹲在渠边（或站在水里）洗衣服，她们的胳膊和脚因为

热水的浸泡，而变得通红；黄昏的时候，她们的男人和小孩从家里出来，肩上搭着毛巾，去沟里洗热水澡。他们愉快地说笑，毫无顾忌地袒露身体，他们的母亲——那些老太太们，正坐在马路对面的房子里，心满意足地看着子孙在热水中嬉戏。有时，火电厂突然响起的轰鸣声使她们受惊，而将手中肮脏的手绢掉在了地上。她们唇边流着涎水——因为油菜花的香气同样使她们神思昏聩。从漆黑的中堂后面的村巷里，传来了叮叮当当地敲打声。铁匠铺冒出的火星，在漆黑的室内蜜蜂一样舞蹈，那火焰正旺的炉膛，看起来就像太上老君的炼丹炉——我从小得到这个印象，此后一直难以改变。打铁的老张是个皮肤黝黑、肌肉紧绷的壮汉，他的对面站着一个面黄肌瘦的羸弱少年，这俩人，你一锤我一锤地在铁墩上敲打一面正在成型的刀具，间或，徒弟停下来，走到鼓风机前推动风箱的手柄，将炉火加旺。除了金属打击发出的声响，俩人都都不发一言，咬紧牙关，抵抗疲倦和油菜花香的双重干扰——而不轻易昏睡过去。铁器打好，师傅用火钳夹住，往水桶里一丢，刀具发出革命者被敌人用烙铁烫在肌肤上一样痛苦的尖叫。这短暂的声音无人倾听。波浪起伏的油菜花在夜晚摇曳它们的腰肢，像风骚的女人弄得云鬓散乱，香风阵阵。造物的情欲在催发一种亢奋的生命力。叫春的猫咪，弓着背，躁动不安地在屋顶上蹿来蹿去，像个凶恶的小老虎仰天长啸——这副面孔连它们的主人都感到了陌生。小周的诊所这个时候安静下来。我是诊所的常客——当然不是来看病，而是和他下棋。和暖的天气催生万物生长的同时，也容易滋生各种病菌。这时节他的诊所往往人满为患。我曾经注意过这些患病的器官：溃疡的舌苔，真菌感染的红眼，藏着息肉而喷嚏不止的鼻头，积脓的耳朵，青肿的乳房，瘙痒的呈现红癣的皮肤，骨折的臂膀，刺伤的脚趾……像个孤立的脱离在母

体之外忧伤、无助的孤儿，让人同情。现在，夜晚的诊所寂静，我的朋友小周也不知去向，听诊器连同白色大褂在挂钩上轻轻晃动，几根蘸过紫药水的棉签、打过点滴的针头，躺在篓子里——那些病体的气味逐渐地脱离开它们，被浓烈的春夜的气息席卷而去。盒子里的药丸，药橱里的针剂、膏药，都隐没在乡间夜晚的静默中。腹泻、头疼、月经不调、谵妄、神经衰弱……疾病的表征在春天大面积显现。

被疾病终止的死亡，在春天显得醒目。那些扶送棺柩经过油菜花地的人群；那些被金黄油菜花映衬的白裳、黑纱；那些在金灿灿的花海间连绵起伏的哭声，显得楚楚动人。墓地在火电厂后面的山冈上，那是一座亡者的村庄——现在，被重新修葺过了，杂草已被挖除，露出了碎裂的肌肉一样鲜红的土壤，浓烈的黄酒的气息在墓碑前飘散不去，黄色的纸钱压在坟头的青砖下，猎猎有声。一些新增的墓冢，隆起的红土上插满了环形的白色花圈。死者的村庄和生者的村庄相望；山冈的青绿松柏和白色梨花，与山下婀娜的柳树及粉红的桃花相望。火电厂在马路边咆哮着，不断向天空排泄阵阵浓烟。就像一辆开进麦浪里的巨轮——火电厂对乡村的侵入，使村庄变得不再宁静。地下的死者有知，也会在春夜里醒来——他们被厂房的隆隆机声吵得彻夜不眠。

我每日在火电厂附近的所见，没有什么不同，但是依然饶有兴趣。春天的阳光和机器的轰鸣，使我有种莫名的兴奋，我的皮肤显得特别敏感和欢快，甚至像个能够歌唱的器官，按捺不住，跃跃欲试。有时，我会走到乡邮政所取我的信件，我对外界交往的渴望如此强烈，除了白天的闲逛和夜晚在台灯下的奋笔疾书，我找不到其他的事可做。春风鼓舞着我内心，我感觉神经被烧灼后的狂热。我的心随着白色信笺，飘荡到语言编织的异乡。哎，我整日的游手好闲不

知什么时候才是尽头。火电厂烟囱高高耸立，就像一个威严的干部，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。这个工厂，忙碌于生产，一刻也不停歇，工人分三班倒。似乎告诉人们，生产、速度、效益的真理。而我知道火电厂周围的慵懒，并不比我逊色多少。

充满铁锈味儿的雨

我对中学的记忆，似乎可以概括为一座年久失修的老房子：阴暗，潮湿，充满遗弃的意味。我这样说，不是对供职之所有任何不满和厌倦的意思，相反，我觉得这样的气氛符合我当时的心境——某种程度上，它是我理想的落脚处。设想，如果我是在一个堂皇和华而不实的地方，开始我的青春，我的未来会是一个什么样子？——我恐怕不会再对黑暗的事物和时光的秘密保有足够的兴趣。

坚硬的时间，坚硬的青春，诚如我在另一篇文章《时间对岸的小镇》中描写的“……打铁铺，幽暗的炉火喷溅出火星，铁青的利刃看起来不像是灼烫，而是冰冷”——我的冷漠、僵硬的表情，只有在充满铁锈味儿的雨落下来时，才得以修正。我的面容隔着雨幕看起来一定也是柔软的。雨消融了我对时间的敌视。于是，我被雨吸引过来，成为一个雨的观察者。我现在，从来没有像当初那样深入、出神地观察过下雨；现在的雨落在身上就像掉在身上的鸡毛一样让人厌烦和不适。当时的雨，透亮、硕大、沉重，简直就是砸落下来——在我看来，不是雨，而是一件件别的什么物什砸落下来。

正午的阳光照射宿舍前的红泥小路，一些光亮的碎物，反射出一片耀眼的光斑，浓重的苦楝树的阴影投放在地上，蚊虫和蝴蝶穿行在光影之间，经过阳光的洗滤，地上的红尘像褪色的红布，显出惨淡的白色，当雨“噗噗”地落下时，它的颜色转瞬变得深红。

也许这些灰尘，就是天空的遗留物，是雨的凝结，从打铁铺上溅落的琐屑。雨落在雨里，在雨水的浸泡中，它变得黏稠，冰凉，而在阳光下，它又变得灼烫，轻飏。

夏日饱含着发烫尘埃的雨，沁入鼻孔的时候，变成了干燥的铁锈味儿。雨“噗噗”地落在松软、干燥、滚烫的红泥小道上，就像有力的手指按住我内心的琴键；这时，我仿佛听到隔壁间发出一句“啊——”的女声，在这声音的间隙，是长久的哑寂无声和空旷的压抑；在窗外的雨声中，我仰起头来，两行滚烫的液体自我的鼻孔流出来。

燥热的夏夜，我总是无端地流鼻血。那时的我，少年老成，耽于思虑。我是在一些与现实生活毫不相干的问题上陷入过深。

仍然记得第一次到学校来报到的情景。是夏日一个炽热的上午，全镇中小学教师全部集合在中心小学的操场开会，我和几个新分来的年轻教师，一起推着自行车进入操场——我们几个，都衣装整洁、讲究，脸上是骄傲的带有梦想的神情；我们脸上的神情显示，似乎不是来这儿工作的，而是几个恰好路过的游玩者——好奇心使我们短暂停留，对乡间风物的神态大约也是居高临下的。而我骄矜的心，在第一时间里便受到严重打击——我们推车进去，这时，坐在操场上大约一百多个教师，齐刷刷地回过头来望着我们——这是一张张农民式的脸，包括神情、衣着和气质。是的，就是农民！此前，我对乡村教师毫无具体的印象，就是在我即将要成为他们当中一员的时候，我仍然毫无准备。我的想法大约还是浪漫的不切实际的。我十九岁，刚刚开始青春，似乎突然地戛然而止了。生活本质上沉重的枷锁似乎一下子落在双肩。我的另一种生活开始了。

我用了很大的力气准备，仍然是懵懂地上了一辆驰向生活底处的列车。我设想过乡村生活的幻美：亘古的山河岁月，美丽的

村姑，质朴的男子。但是，仅仅是短短的一瞥，我就看清了全部生活的真实，那就是，在时间和环境的双重合谋下，我这个视艺术为生命的人，渐渐地会成为一个真正的农夫。美感和幻想，瞬间便给摧垮了。

和我一起分到中学的，是一位姓郭的老师，起初我们是合住一间屋。他在学校担任过团干，是个积极的入世的人。在情感上也是如此。很快他就和他的女同学——一起分在本镇某村小的女老师贺，谈起了恋爱。贺老师家境不错，在师范读书的时候，一直对郭的追求不加睬置；但现在，还是敌不过乡村生活的孤独和枯燥，接受了郭老师。而我还在抗拒中被动地生活，夏日的雨“噼噼啪啪”地落下来，我闻着混合着尘埃的雨的气息，久久地坐在宿舍里，听到隔壁房间里传来的欢声笑语（郭老师很快就申请到了我隔壁的宿舍），觉得时间飘渺，久远。我记得，我们合住的时候，有一晚，他到山坡下的井里挑水，脚下的拖鞋湮没在红泥小路的粉尘里，他光着上身，锌皮铁桶在肩上晃晃荡荡，忽然，感觉到脚下一股滑溜挣扎的力量——凭直觉，他明白自己踩到什么了。丢下水桶，慌慌张张地跑回了宿舍。我们这个中学建在一个从田野中陡然隆起的荒坡上，以前是埋葬死人的地方，墓冢多蛇就多，有时夜晚，蛇还会游进宿舍学生的被窝。这些在乡野长大的孩子却不感到多么惊慌。我和郭老师从小长在县城，只要一想起宿舍的周围，蛇纷纷在月光下游弋，内心的惊惧就可想而知。

对于蛇的想象，就像噩梦一样在脑海中纠缠，而真正遇见过蛇，我倒没有经历过几次。传说中的蛇，大概也体恤我这个善良的喜好诗歌的人，它只是化作一种恐怖的形象，一个恐怖的名词，偶尔出现在我的诗文里。对我来说，那时对恐惧的体味是必要的，它使我感到隐忍沉静的山河之间，藏有邪和恶。

当我独处的时候（事实上我不合群，因此独处是我的常态），

我并没有太多地感觉到，乡间生活对我的压抑——我在逐渐适应并且开始喜欢上这样的生活。诚然，我内心并不缺乏其他年轻人活泼、欢快的天性，对于喜乐和新异的事情，同样饶有兴趣。我记得，突然地，学校好几个老师，同时开始了恋爱——那些新分来的小学女教师，纷纷成了他们攻克的目标。一个泥丸小镇，相互之间无秘密可言，这些恋爱的男女们，很快就感情如胶似漆，情同兄弟姐妹，常常下午放学后，在中学操场跳一种“拉手舞”。学生们觉得新奇而羡慕，纷纷围在旁边看。难以想象，我当时竟然也兴致勃勃地加入这跳舞的队伍当中，在笨拙的扬手、踢腿的动作中，藏匿起羞赧和不适。舞曲，是用来英语教学的双卡录音机里放出来的，声音尖利而嘶哑，大家哄笑着，自我欣赏地沉醉在“美好生活”的想象当中。这时的我，大约忘记了拘谨、敏感的自我本性，仿佛悲怆的个体在集体的狂欢中沉陷不拔。跳舞毕，大家一哄而散，各自回到甜蜜的二人世界里。我就一个人回到宿舍，回到自我的“真实”中。拧亮台灯（这个词有美化的成分，我当时并没有台灯，只是拉亮了床头白炽灯的开关绳而已），随手从桌上拿起一本诗歌刊物翻看，或者在一个蓝色软皮本上写诗。

是的，我开始用写诗，来填补大量空闲时间带来的心灵空缺。我开始喜欢上写作。原先我喜欢画画，学过几年画，早年的志向就是成为一个职业画家。但是没能够。我的设想和现实之间，没有找到一条可以通达的桥梁。写作让我变得充实，在写作的时候，我感觉到窗外的雨声，像甜蜜的言词一阵阵抵达。我喜欢写乡村的雨水、河流、冬天的苦楝树、平原、夜晚……在写作之外的时间里，我又感到两手空空，孤独而空虚。

唯独我没有找女朋友。我似乎一直在抗拒恋爱。我要用漫长的孤独而寂寞的生活，来打磨心灵，某种程度上，我鄙视浮浅的男欢女爱——不想让内心，没有经历太多的沧桑和寂静的磨损，过早地

躲入欢爱的小楼，而忽视它对寂寞、枯燥、思虑的感受力。因此，我在南方多雨的夏日，在炽热的正午或者闷热的午夜的雨声中，一遍遍地聆听这单调、久远的自然之声，在床上辗转难免。其他人大约不会像我这么专注于雨声，因为他们有自己的欢乐。而我唯独雨声陪伴。

对于我来说，上课教学，只是职业，我清楚自己内心的生活。我算不上一个非常敬业的教师，因为这始终需要强烈的身份认同和巨大的情感投入，我发现我没有。学生们都很喜欢我，喜欢听我讲课，因为我除了给他们讲课文以外，还朗读叶赛宁、庞德、海子的诗给他们听，我还把发表的诗文给他们看。我发现他们都很喜欢。他们脸上露出诧异而欣喜的表情，对我讲的东西都很在意。我也对他们发脾气，将粉笔头扔向捣蛋的孩子的头上。记得有一次，在学校的高坡上，是一个夜晚，我找一个恨铁不成钢的孩子谈话，他不断地顶嘴，我愤怒地推打了他一下。几年以后的另一个夜晚，我在乡间行走，突然一辆卡车停在我身边，里面探出一个小伙子的头来，非常热情地喊我“老师”。就是那个被我推了一下的学生。那晚，我一个人夜行，不知是去往哪里，四周漆黑（我已经开始习惯乡间的夜晚），我听到从卡车里传来的招呼，看到这个因为长大而显得有些陌生的学生，我的心柔软地蠕动了一下。然后又看到他开着卡车行远。那些孩子们，我赞赏过的，批评过的，现在全部消失在夜晚，我一张面容也回忆不起来。我能够想起来的只是孤零零的操场，被脚踢坏了的没有上漆的教室门，冬天蒙着塑料薄膜的窗户（教室里没有暖气，南方湿寒的冬天，学生们情不自禁地跺着脚，声音越来越响，把地上的尘土全都震动起来了，我们就在这满眼的黄色的尘雾中学习李白、杜甫、苏东坡，学习都德、海涅、契诃夫，学习鲁迅、雷锋、朱自清）。

当我上完课，迎着冬天冷峭的寒风，缩着脖子急急地往食堂赶。

路上遇见的同事们，也都是缩着脖子，嘴里吁着白雾，急急地慢跑。午餐的时间尚早，便蹲在食堂的大火炉旁烤火，里面早已座无虚席，男女同事们在火炉旁围成一圈，不知说到什么事，笑得前俯后仰。有一刘姓物理老师，矮个方脸，宽鼻厚唇，颇有些对自己智商和口才的自信，喜欢拿女性开一些玩笑；而此人认真严肃起来也是挺骇人的。刘老师正乐不可支地发表演说，我带着一身的寒气挤入进去，火炉上还架着大蒸笼，在缭绕的蒸汽中，米饭的清香扑鼻而来。我知道，不一会儿，孩子们便会从教室里冲出来（他们正在成长的身体时时被饥饿所追逐），拥到食堂窗前打饭。学生大部分住校，从家里带来的萝卜咸鱼之类的干菜要管上一个星期。我们听到他们在窗外幼兽一般地“嗷嗷”叫着，既是因为饥饿，也是因为寒冷。老师的伙食也好不到哪里去，食堂的周师傅用一个个小饭碗从大锅里盛菜，整齐地摆在案几上，由老师自取，一人一份。好像素菜为多，肉食罕见。我那时大概也常常被饥饿感咬噬着，便常买些饼干充饥。

因为单纯，我并不知道外面的生活会是什么样子。对于人世我涉入不深，我肯定不希望在这个地方长久地待下去。这是所有老师的共同想法。内心里，我已经慢慢将自己定位成一个写作者。对于一个写作者来说，待在哪里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能够写作。虽然我内心当中隐隐感到我终究会离开这里，但目前来说，我依然能够心安理得地在这里待着。

有一位和我同姓的英语老师，他的父亲曾经在县中当过我美术老师。他经常到我房间里来坐，他是那种用圈内话来说的“教师油子”，也就是难以驯服、不专心工作的那种。这是个长相英俊的男人，三十五六岁，喜欢摄影，除了县中，他几乎将全县的乡村中学摸了个遍。他总是与校领导不合作，因此屁股没坐热，就被赶到另一个乡镇去了。对于他来说，进城是无望的，关于这

一点，他比谁都更清楚。他和我聊摄影我不懂，但是我喜欢他谈达·芬奇、达利什么的，因为他自小生活在县城的文艺圈，我也喜欢听他谈县城文人之间的故事。他大约从小就是个调皮、不安分的人，同父亲的关系也不好，与现实的不合作似乎是他与生俱来的天性。他非常健谈，口若悬河，似乎没有他不知道的知识。现在想来他谈的东西大都是模棱两可并且空泛的，但是对于我依然有吸引力。他总是喜欢躺在我的床上，靠着被子向我“吹牛”，他的倾诉欲望总是能够在我这里得到满足。我则一边听一边拿钢笔给他画上一幅速写。有时，他也不说话，只是躺在那里——我知道他清秀的面容里面从来没有太高深的思想，他只是愤世嫉俗，他忽视他给别人带来的感受，而对别人给他的伤害耿耿于怀。我很满意为他勾勒的肖像：瘦削的脸庞，浓密的头发，瘦挺的鼻梁，嘴角讥讽的微笑，歪斜的似乎随时要从位置上弹跳起来的身子……大约是1992或者1993年间，他突然没有再来学校上课了，他去了南方，在沿海一个城市打工。此后我只是偶尔听过他的消息，再也没有见过他了。据说他离了婚，找了个比他小十多岁的湖南籍大学生。他变得很有钱，我毫不怀疑，因为他天性的聪颖、善变，使他能够在相对变动不居的环境中胜出一筹。

我依然在这个学校，几乎没有任何变化。依然不合群，喜欢在夜晚散步。如你所知，青春最初的稚气和骄矜已经磨钝了，身上的农民气渐渐显露出来：头发通常是枯涩而缭乱的，不修边幅，表面皱褶的皮鞋积满了尘污，身上带着类似陈腐的植物的气味，眼神多少有些呆滞而无神（因为我耽于思虑的性情，尤其具有被误读的成效）。我在乡村中学的宿舍楼里送走一个个夏天。听着窗外孩子们相似的欢声笑语，夏日相似的突至的骤雨，相似的秋风摇晃树叶。我的窗对着远村一座无名的山峰，它看起来很高，和另外的山峦重叠、交错在一起；远远地甚至可以看到一条微小的淡色的山径，山